

前场铁路大型货场市政道路工程（三期）项目

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

2023年4月27日，厦门铁路物流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根据《厦门铁路物流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前场铁路大型货场市政道路工程（三期）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》，并对照《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暂行办法》，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、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。由厦门铁路物流投资有限责任公司（建设单位）、厦门市市政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（设计单位）、中铁二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（施工单位）、河南省地矿建设工程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（施工单位）及应邀的环保专家组成验收组。验收组经认真讨论，形成验收意见如下：

一、工程建设基本情况

（一）建设地点、规模、主要建设内容

项目位于厦门市海沧区前场铁路大型货场内，建设内容包括龙井立交、前场北路、前场三路。其中龙井立交衔接前场一路与新 324 国道，前场北路起点为龙井路，终点为凤山路，前场三路起点为前场四路，终点前场一路。

（1）龙井立交：为城市立交，包括 A/B/C 匝道、E/F/G/H 辅道及前场一路，前场一路为城市主干路。环评阶段匝道长度为 2139.613m，实际建设长度与环评一致；环评阶段辅道长度为 3301.705m，实际建设长度与环评一致；前场一路环评阶段长度为 350m，实际建设长度与环评一致。行车速度：前场一路行车速度 60km/h，E/H 辅道行车速度 20km/h，余下匝道和辅道行车速度 30km/h，均与环评一致。

（2）前场北路：为城市次干路，环评阶段长度为 1721.029m，实际建设长度为 1411.03m，较环评减少 309.999m；行车速度 30km/h，与环评一致。

（3）前场三路：为城市次干路，环评阶段长度为 280m，实际建设长度为 1902.06m，较环评减少 89.94m；行车速度 30km/h，与环评一致。

（二）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

2019年12月17日，建设单位委托厦门昱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《前场铁路大型货场市政道路工程（三期）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，取得厦门市海沧生态环境局审批批复，文号：厦海环审[2019]227号。

2019年7月26日开工建设，2022年6月19日，项目竣工。2022年12月15



日，项目开始试运行。

项目从开工建设至试运营，无环境投诉、违法和处罚记录。

（三）投资情况

项目实际累计投资 17895.4 万元，其中环保投资 513.94 万元。

（四）验收范围

本次验收范围为前场铁路大型货场市政道路工程（三期）项目及其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验收。

二、工程变动情况

前场铁路大型货场市政道路工程（三期）项目已完成工程建设，其中前场北路建设长度较环评减少 309.999m，前场三路建设长度较环评减少 89.94m，其余不变。对照《高速公路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(试行)》、项目环评报告表、批复及现场核查结果，项目未发生重大变动。

三、环境影响调查

（一）水环境

1、施工期

①施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包括桥梁施工废水、临时施工场地产生的泥浆沉淀池废水、机械设备清洗与维修/车辆清洗废水和施工人员生活污水，建设单位采取的措施有：桥梁施工废水经隔油沉淀后回用于场地洒水抑尘，施工场地内建设隔油沉淀池，机械设备及车辆清洗废水经隔油、沉淀等预处理后回用于车辆与设备清洗或用于道路等的洒水抑尘。泥浆沉淀池废水由挖方破碎水洗环节产生，从沉淀池清出的已固化的渣土外运；上清液再导入水洗环节重复使用。

②施工人员生活废水依托当地现有的污水处理系统处理，不单独外排。

2、运营期

项目道路等级涉及为城市主干路、次干路及城市立交，沿线没有设置服务区、收费站等设施；项目不涉及桥梁等跨水工程。项目沿线地表水敏感目标主要为 F 匝道终点的过芸溪。运营期已配套建成完善的雨污管网，定期对铺设的管网、集水、排水设施进行巡查及检修；并及时对路面进行清扫保洁，可有效控制道路表面径流污染物。

（二）大气环境

1、施工期

①土、砂、石料运输无超载情况，装料高度低于车厢板，并加盖篷布。

②道路定期洒水，大大降低了粉尘污染。路基施工时及时进行分层压实，并采取洒水降尘措施。

③配备了洒水清扫车，并定期进行洒水和路面清扫。

④在靠近道路两侧和环境敏感点附近，结合道路绿化设计，多加种植乔、灌木。

⑤采用商品沥青混凝土，避免了现场搅拌产生的粉尘等污染周围环境空气。

⑥施工现场为全封闭设置围挡，无敞开式作业情况，采取了防止扬尘措施，施工现场道路及材料加工区均进行地面硬化。

⑦施工场地设置了喷雾洒水系统，施工现场保持一定的湿度。

2、运营期

①禁止尾气污染物超标排放机动车通行。

②推广使用高品质燃油。

③提高机动车尾气处理效率，使之转化为无害气体后排出。

④降低路面尘粒：配备了喷水车及保洁车，定期对路面及时保洁、清扫、洒水，减少车辆通过时产生的扬尘。

⑤已加强对在用车的检测和维修，使在用车保持在良好的状态，减少了尾气污染物的排放。

⑥在重污染天气应急办发布预警时，实行交通管制，严格控制拉运散装物料等运输车辆以及危险品运输储量进入，并禁止黄标车和尾气排放不达标的机动车在区行驶。

（三）声环境

1、施工期

①在施工场界设置了临时隔声围护。

②高噪声作业不在居民区的午间和夜间的休息时段进行。

③合理安排了施工活动，尽量缩短工期，减少了施工噪声影响时间。

④选择了高效率低噪声设备。

2、运营期

①道路噪声防护控制实际距离为：前场一路边界线两侧各 54m，前场三路边界线线两侧各 17m，前场北路边界线线两侧各 16m，龙井立交边界线两侧各 15m；

②对敏感路段严格限制行车速度，特别是夜间禁止超速行驶；



- ③对道路加强车辆管理，全路段禁止鸣笛；
- ④加强路面的维修保养，对受损路面及时修复。

验收阶段对道路沿线涉及的声环境敏感目标进行了调查，根据验收监测结果，各声环境敏感目标现状噪声均满足《声环境质量标准》(GB3096-2008)中相应功能区的标准限值要求。

(四) 固废环境

1、施工期

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路基开挖弃土、建筑垃圾和施工人员生活垃圾。运输至同安区洪塘镇塘边村塘边土头消纳场，无弃土堆放遗留问题；建筑垃圾和施工人员生活垃圾均得到了妥善处置，无遗留环保问题。

2、运营期

运营期固体废物为沿线运输车辆有时会散落物品、人行道过往人群会产生垃圾。道路沿线分散布置垃圾分类收集桶，环卫工人定时对道路洒落的固体废物清扫。

根据现场核查，项目建设场地未有发现残留的施工废弃建筑垃圾。

(五) 生态环境

根据验收期间调查，项目道路沿线不涉及重要及敏感生态区；沿线植被主要为行道树，长势较好；未发现珍稀动植物。本工程土石方随挖随填，开挖土石方大部分随挖随填使用，剩余少量余方已运输至同安区洪塘镇塘边村塘边土头消纳场，无弃土堆放遗留问题；项目施工期间设置1处临时施工场地，根据验收期间调查，该临时用地已完成场地平整及植被恢复。本项目工程已按要求建成绿化工程，道路沿线绿化以行道树为主，辅以部分花圃。道路绿化不但使道路沿线植被数量增加，提高植被覆盖率，还起到了降噪、空气净化、水土保持、美化景观等作用。项目沿线生态恢复较好。

四、验收结论

项目建设基本落实了环保“三同时”制度、环评及批复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生态保护措施。根据现场检查、验收监测及项目验收调查报告，项目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。验收资料基本齐全，建设情况不存在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中第八条所列不合格项，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。

五、后续要求

- 1、做好沿线的水土保持和绿化的维护和管理工作的。

2、运营单位对沿线各声敏感点进行跟踪，对可能超标的敏感点根据超标程度、超标原因等因素采取针对性降噪措施。

六、验收人员信息

验收组人员信息详见验收组人员名单表。

厦门铁路物流投资有限责任公司

2023年4月27日



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签到表

会议名称	厦门铁路物流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前场铁路大型货场市政道路工程 （三期）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			
会议日期	2023年4月27日			
会议地点	厦门铁路物流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会议室 			
验收组				
姓名	单位	职务/职称	联系电话	签名
苏里	厦门铁路物流投资有限责任公司	中级		
姜昆	厦门铁路物流投资有限责任公司	中级		
林得耀	厦门铁路物流投资有限责任公司	中级		
刘瑞卿	厦门铁路物流投资有限责任公司	中级		
罗小春	厦门市市政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	工程		
颜志强	中铁二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	高工		
郭立伟	河南省地矿建设工程（集团）有限公司	高工		
专家组				
	厦门大学	教授		